

甲方协议编号：

乙方协议编号：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深圳市“一网统管”深治慧平台项目（2023年）
技术服务项目合同》补充协议**

主合同编号：ZS0AB202315151

项目名称：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深圳市“一网统管”
深治慧平台项目（2023年）技术服务项目

委托方（甲方）：深圳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受托方（乙方）：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甲方：深圳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市民中心 C 区一楼

联系人:李士明

联系电话:13714551992

乙方：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富街道莲花一村社区皇岗路 5001 号深业上城(南区)T1 栋 12 层

邮编:518038

法定代表人:张晓春

项目负责人:张昕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728795113

联系人:余枫林

联系电话:18938877883

邮箱:yufenglin@smartcitysz.com

甲乙双方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签订了《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深圳市“一网统管”深治慧平台项目（2023 年）技术服务项目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约定乙方承担深圳市“一网统管”深治慧平台项目（2023 年）技术服务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有关事宜。原合同价款共计人民币陆仟玖佰零壹万柒仟玖佰贰拾捌元整（¥69017928.00 元），服务时间为：自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完成项目终验。原合同签署后，甲方已按约定支付了合同首期款和阶段性验收款，共计人民币肆仟捌佰伍拾捌万捌仟陆佰贰拾壹元整（¥48588621.00元）。

本项目于2024年2月7日正式开工，于2024年11月8日通过阶段性验收评审，实施过程中因各单位优化需求较多、第三方测评耗时较长等原因，先后延期三次，最新延期至2025年11月30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深治慧”门户及框架、各区各部门应用、智能中枢服务、安全保障体系服务、制度及运营管理体系服务，以及CIM、BIM等重要系统技术保障服务等六个方面的服务内容。因业务实际需求变化，CIM、BIM等重要系统技术保障服务中的辅助流调平台相关运营、安全管理保障服务相关运营和部分未具备实施条件的运营工作无法按原合同约定实施。

鉴于项目建设客观条件变化，为避免公共财政资金浪费和企业无效投入，根据项目监理审核意见和造价审核报告，甲乙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意见：

一、变更原合同

1、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核减本项目下的部分服务项（CIM、BIM等重要系统技术保障服务中的辅助流调平台相关运营、安全管理保障服务相关运营和部分未具备实施条件的运营工作，具体见附件1），不再纳入项目建设及验收范围，核减金额为：人民币叁佰陆拾柒万贰仟贰佰元整（¥3672200.00元），核减后合同

总金额为：人民币陆仟伍佰叁拾肆万伍仟柒佰贰拾捌元整（¥65345728.00元）。

2、上述核减金额在原合同初验款中予以扣除，原初验款支付金额由人民币壹仟叁佰捌拾万叁仟伍佰捌拾陆元整（¥13803586.00元）变更为人民币壹仟零壹拾叁万壹仟叁佰捌拾陆元整（¥10131386.00元），其他付款金额不变。

3、项目质保条件仍以原合同约定为准。

二、违约责任

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甲方有权按照原合同“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三、其他约定

1、鉴于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如后续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审计局等相关管理部门最终核定核减金额与本协议核减金额不一致，以深圳市财政局、深圳市审计局等相关管理部门的核定核减金额为准。若最终核定核减金额大于本协议核减金额，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返还差额部分金额。

2、甲乙双方承诺就本协议内容予以严格保密，双方均应采取不低于对自身商业秘密的保密措施。保密期限为永久。

3、因本协议发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甲乙双方一致同意提请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4、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本协议与原合同有相互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5、本协议正本一式【捌】份，甲乙双方各执【肆】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章、盖章后生效。

6、以下附件亦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深圳市“一网统管”深
治慧平台项目（2023年）技术服务项目合同》核减内容清单

(2)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深圳市“一网统管”深
治慧平台项目（2023年）技术服务项目合同》变更后建设功能
清单

(3)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深圳市“一网统管”深
治慧平台项目（2023年）技术服务项目合同》项目报价表

(4) 《深圳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深圳市“一网统管”深
治慧平台项目（2023年）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5) 造价评估报告

(6) 项目变更申请表（YWTGEQ-BGSQB）

(7) 项目延期申请表（YWTGEQ-YQSQB01、YWTGEQ-YQSQB02、
YWTGEQ-YQSQB03）

(8) 乙方合同签署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署则无需提
供）

(以下无正文，为本协议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深圳市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章）：

日期：

乙方（盖章）：深圳市智慧城市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章）：

日期：